

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620008
交易代码	62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7月3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680,024.59份
投资目标	中国经济进入新的历史发展阶段、产业结构调整以及发展方式转变将带来新的挑战和发展契机，一批新经济将成为投资主题。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新发展时期和发展环境下，所涌现的与新经济主题相关、基本面良好、且具有较强竞争力和持续成长能力的上市公司股票，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发掘经济发展及结构转型过程中所显现

	<p>的新经济主题,并以该主题所孕育的投资机会作为主要的投资线索,力争获取持续稳健的投资超额收益。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市场运行趋势等因素确定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在权益资产投资方面,采用“自上而下”的方式,选择与新经济主题相关性较高的行业中的个股进行配置。同时,结合“自下而上”的方式,精选与新经济主题相关性较高的上市公司股票作为投资方向;在债券投资方面,选择具有票息优势的债券品种作为主要的债券投资标的;最后,在综合考量投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基础上,本基金完成组合构建。</p>
业绩比较基准	<p>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本基金的整体业绩基准为: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是一只具有主题投资风格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特征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p>
基金管理人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6年7月1日-2016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23,006.75

2.本期利润	887,732.8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4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586,688.0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3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3%	0.84%	2.79%	0.64%	0.14%	0.20%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7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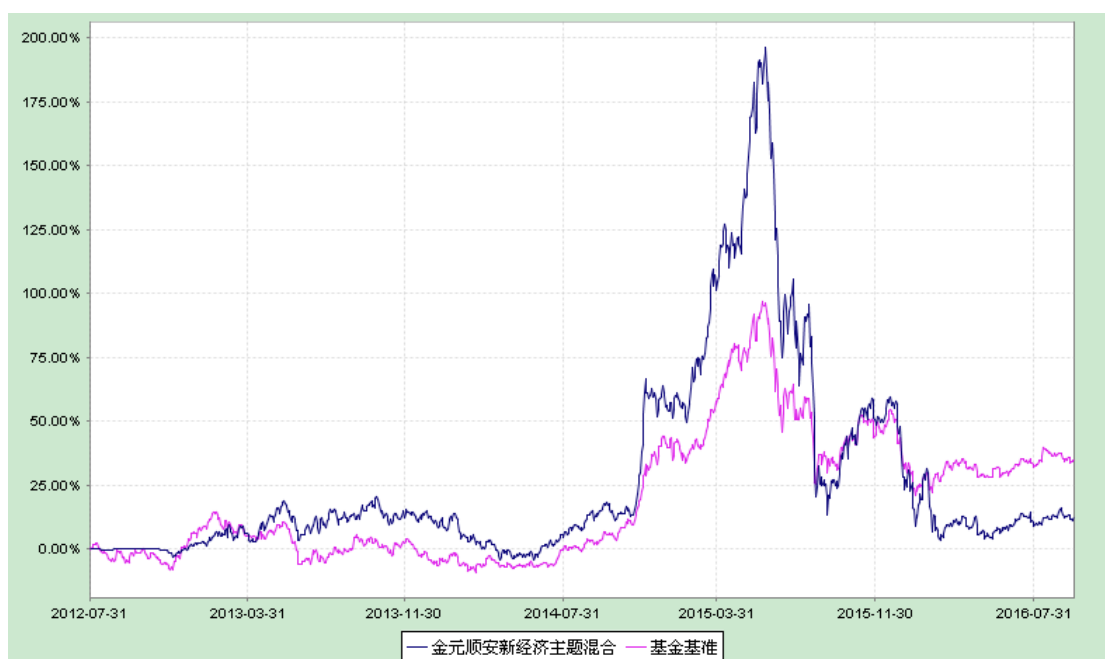
(3) 本基金选择沪深 300 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选择中债总指数作为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基准，复合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7 月 3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7 月 31 日；

（2）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债券资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建仓期为 2012 年 7 月 31 日至 2013 年 1 月 30 日，在建仓期末和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市值占基金净值的比率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闵杭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10-16	-	22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成长动

					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学士。曾任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营分公司总经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总部投资总监。2015年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2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通过科学完善的制度及流程，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严格控制不同基金之间可能的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股票备选库管理制度、债券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启用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在报告期内，本管理人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收益率进行分析，公平交易制

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本报告期，根据制度的规定，对交易进行了监控，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基金重点投资于交通运输、公用事业、建筑业等。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9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79%。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四季度 GDP 增速有望保持平稳。房地产在今年初起到了对经济的支撑作用，但房价上涨过快，政府开始对楼市进行调控，预计将会导致当地产销量和投资的下滑，未来有望通过财政发力基建投资平滑房地产对经济的影响。货币政策一方面受制于房地产调控政策和汇率贬值压力难以继续宽松，但是在经济下行周期中，货币政策收紧概率很小，预计将会维持稳健的货币政策。海外方面，四季度风险事件较多，11 月美国的大选，12 月意大利宪改公投，以及美联储议息会议等。

证券市场上，由于当前个人投资者、机构仓位较低，市场下行空间有限，但是，考虑到国内货币政策空间受限，海外风险事件较多，风险偏好难以提升。四季度市场大概率维持弱势震荡。在市场风险偏好难提升的背景下，预计低估值高股息率的蓝筹股会继续受到市场青睐，同时，受益于财政发力的基建以及 PPP 概念股也有望继续获得市场的关注。

4.7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该基金曾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情形：截止到 2016 年 09 月 30 日，该基金连续二百七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261,339.50	84.72
	其中：股票	23,261,339.50	84.72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287,792.72	11.97
7	其他资产	907,524.62	3.31
8	合计	27,456,656.8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019,484.90	3.83
B	采矿业	827,326.00	3.11
C	制造业	10,090,507.12	37.9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71,607.00	2.15
E	建筑业	4,314,550.22	16.23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49,711.76	8.0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707,683.50	2.66
J	金融业	1,738,485.00	6.5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11,380.00	4.9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530,604.00	2.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261,339.50	87.4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300284	苏交科	55,100	1,311,380.00	4.93
2	300072	三聚环保	28,100	1,225,160.00	4.61
3	600029	南方航空	172,568	1,207,976.00	4.54
4	600015	华夏银行	117,200	1,177,860.00	4.43

5	300145	中金环境	41,400	1,098,342.00	4.13
6	002670	国盛金控	37,133	1,057,919.17	3.98
7	300197	铁汉生态	89,000	1,056,430.00	3.97
8	600068	葛洲坝	132,700	1,049,657.00	3.95
9	002200	云投生态	44,422	1,019,484.90	3.83
10	601111	中国国航	130,074	941,735.76	3.5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关于南方航空（代码：600029）的处罚说明

2015年10月17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通知，刘纤因涉嫌受贿罪被立案侦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经公司董事会11名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免去刘纤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15年11月5日，根据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部网站消息，南方航空董事长司献民涉嫌严重违纪，目前正接受组织调查。

现作出说明如下：

A.投资决策程序：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投资总监制定的投资策略和资产配置方案，综合考虑大类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比例对不同行业进行投资金额分配，同时在研究部的支持下，对准备重点投资的公司进行深入的基本面分析，最终构建投资组合。

B.基金经理遵循价值投资理念，看重的是上市公司的基本面和长期盈利能力。我们判断此次事件对公司负面影响有限，而且相关违规人员已经被公司免去职务，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我们认为不会对整体的业绩造成影响，因此买入并持有公司股票。

2、关于三聚环保（代码：300072）的处罚说明

2016-08-26证监会对4宗案件作出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

近日，证监会依法对4宗案件作出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1宗法人利用他人账户买卖证券及内幕交易案中，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林某是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三聚环保）拟非公开发行股票这一内幕信息的知情人。2014年9月28日晚，北京市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简称大地总公司)董事长于洋与林某接触后电话指示大地总公司证券部经理周某云使用由大地总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的“周某云”账户买入“三聚环保”240,000股。此外，大地总公司利用“周某云”账户于2013年8月7日至2015年5月18日期间还交易了“广发证券”、“易食股份”等股票，共获利约1,582万元。大地总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73条、第76条第1款及第80条规定，大地总公司时任董事长于洋是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依据《证券法》第202条、第208条规定，我会决定对大地总公司内幕交易行为处以30万元罚款，对于洋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对大地总公司非法利用他人账户交易股票行为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约1,582万元，并处以约1,582万元罚款，对于洋给予警告，并处以3万元罚款。

现作出说明如下：

A.投资决策程序：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投资总监制定的投资策略和资产配置方案，综合考虑大类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比例对不同行业进行投资金额分配，同时在研究部的支持下，对准备重点投资的公司进行深入的基本面分析，最终构建投资组合。

B.基金经理遵循价值投资理念，看重的是上市公司的基本面和长期盈利能力。此次事件属于个人行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我们判断此次事件对公司短期负面影响有限，不会对整体的业绩造成影响。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2,104.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20,824.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79.99
5	应收申购款	22,915.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07,524.6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044,024.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056,136.0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420,135.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680,024.5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16 年 7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2016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3、2016 年 9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6 年 2 号]；

4、2016 年 9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2016 年 2 号]。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3608 室

9.3 查阅方式

<http://www.jysa99.com>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